

安泽县 2023 年财政转移支付安排 情况说明

安泽县 2023 年上级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55053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262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中央、省、市对我县一般性转移支付 5686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810 万元，全部纳入年初预算，并严格按预算支出进度执行。具体情况如下：

1、2023 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中央、省、市对我县一般性转移支付 56865 万元，其中：增值税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737 万元、体制补助收入 908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222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6510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4012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991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233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6450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2175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298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227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17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24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39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457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26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

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58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274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821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 万元。

2、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 8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1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4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97 万元、卫生健康 132 万元、农林水 521 万元。全部纳入年初预算，并严格按预算支出进度执行。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中专项转移支付 1521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万元、农林水支出 377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09 万元。全部纳入年初预算，并严格按预算支出进度执行。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